



# FS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

## 中期報告 2016-2017



# 目錄

財務摘要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6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1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2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2
中期股息	44
其他資料	45
公司資料	48



#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經重列)	變動百分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益：	<b>1,769.3</b>	1,609.3	9.9%
毛利：	<b>195.6</b>	189.1	3.4%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82.3</b>	75.4	9.2%
每股基本盈利：	<b>0.18 港元</b>	0.24 港元	(25.0%)

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4港仙(2015年：每股5.0港仙)。

#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於2016年，全球政經局勢湧現眾多挑戰及不明朗因素，例如英國脫歐公投、對於中國經濟增長前景的憂慮日深、預測美國聯邦儲備局會加息、新興市場資本外流，以至最近期新當選的美國總統預示將於就任後實施的貿易及財政政策等。在世界經濟缺乏動力及地緣政治風險持續上升之下，儘管香港於2016年首三季仍維持溫和經濟增長，但預計本港各行各業整體將繼續面臨艱苦經營環境。於本集團而言，類似當前的經濟和其他方面的考驗並非甚麼新鮮事物。憑藉集團豐富廣博的行業經驗，加上管理團隊卓越的專業水平和堅韌不懈的指導，及客戶有口皆碑的昭著信譽，我們對克服面前的挑戰充滿信心。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表現令人滿意，並交出可人的財務業績，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690萬港元或9.2%，足證本集團持續推動業務發展的毅力及本領。董事會宣派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7.4港仙。

香港經濟在眾多不明朗因素及嚴峻環境環繞下只能錄得微幅增長，故預料香港政府將推出一系列利好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的計劃。香港行政長官於2017年1月18日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已表明香港政府決意繼續改劃土地用途，加緊土地發展並檢討土地用途以做到地盡其用。中長期而言，新發展區及擴大新市鎮範圍預料將轉化為超過860萬平方米的工業及商業樓面面積，以及超過22萬個住宅單位。根據建造業議會的最新預測，2017/18財政年度的機電工程開支於公營部門及私營部門將分別超過150億港元及250億港元。假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立法機關不會對基建項目進行冗長的辯論，新的公共工程可如期動工，可望有較多新的基建、公營房屋及私營房屋項目上馬，從而推動建築、機電工程及環境工程行業有較健康的發展。為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承接將陸續拍板的多個基建項目，以及香港即將開展的醫院發展計劃和啟德多用途運動綜合場館，本集團將竭力維持一支穩定、專業、多才多藝的機電工程人員隊伍，具備包括建築信息建模技術在內的工程能力，提升工程設計及施工質素。憑藉上述各項工作，加上集團穩健的財政狀況，定必能鞏固我們在這個重要市場的地位。

一如既往，本集團亦致力維持於中國內地的市場份額，為業務發展採取嚴謹方針。雖然經濟增長放緩，惟中國經濟的基本面仍然穩健。中國政府的當前地區發展焦點是帶動各線城市發揮所長，追求合適的增長態勢，並以城鎮化為主要驅動因素。此外，第十三個五年計劃甫開始，中國政府即表明其繼續推動城鎮化，不單有助沿岸城市升級，亦會振興中國中部及西部城鄉地區的建築及經濟活動。此堅定策略鼓勵重整中國經濟結構及產生龐大的住房及相關商業發展需求，為建築及機電工程行業帶來全新機遇。本集團為少數在中國內地擁有最高資格一級資質的香港機電工程總承辦商，其有助本

# 主席報告書

集團與選定夥伴締結聯繫，以擴大這個重要市場的佔有率。我們展望該市場的前景明朗，惟仍會警惕及密切留意經濟環境的任何可能變動，以及伴隨區內業務機遇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將於中國一帶一路及第十三個五年計劃中專注尋求機電工程業務機遇。

澳門市場方面，種種跡象繼續顯示市場逐步靠穩。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首個五年發展規劃，專注平衡博彩及非博彩業，為澳門勾畫出清晰的發展前景。有關計劃包括發展新市區、推動發展綜合旅遊項目，並加強發展非博彩休閒及娛樂設施供應，以上種種均能令澳門經濟更加充實，進而為本集團締造機會。

環保管理服務業務方面，公眾日益關注環境問題，帶動對相關環境工程服務及項目的需求。本集團力圖把握此趨勢向客戶提供應用可再生能源科技，且兼顧節能及環保的全方位解決方案。

本人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借此機會向所有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謹此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竭誠支持。我們將貫徹始終，矢志維持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為股東締造合理回報。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7年2月23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保持其香港主要機電工程公司之一的市場地位，能夠提供全方位機電工程及環境工程服務。集團在中國及澳門經營的機電工程業務亦保持穩健。除了持有全面的牌照及資格和有效管理投標風險外，本集團亦納入了完善的營運及監控程序，資深客戶及供應商的網絡完善，加上經驗豐富及訓練有素的技術團隊，可支持其所有業務營運。因此，本集團對取得及承接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綜合機電工程項目充滿信心。

此外，本集團矢志締造綠色社會。為幫助建設可持續發展環境，本集團積極優化設計及探索創新方法。在項目層面上，我們於應用屋宇設備服務時融入環保建築原則，及採用環保建築設計、模塊化及預製件以減低能源消耗、碳排放及建築廢料。此外，我們投資創新建築技術，例如建築信息建模技術(BIM)、鐳射掃描及移動解決方案，以幫助我們改善經營效益及項目管理。環境管理服務業務作為全新增長動力，繼續為客戶提供環境評估及高效能源解決方案，讓彼等達致環保及節能目標。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運用其核心實力以提高顧客滿意度，並確保其業務增長及盈利能力得以持續。我們會繼續優先處理大型項目，包括政府的設計及建造合約、公共基建工程、醫院發展項目，以及公屋及資助房屋界別的項目以及私人商住建築界別的項目。

## 財務表現

憑藉上述競爭優勢，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交出穩健的財務業績，錄得收益17.69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16.093億港元增加1.6億港元或9.9%。回顧期內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8,23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7,540萬港元增加690萬港元或9.2%。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項目涵蓋多類型建築物及設施，包括寫字樓、商場、會議及展覽中心、酒店、住宅物業、大學、醫院及公共運輸設施大樓，未完成合約總額56億港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獲授50個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項目（每個項目合約淨值等於或超過100萬港元），總合約淨值為12.315億港元。當中的較大型項目（每個項目合約淨值等於或超過1億港元）為：(1)位於香港：為香港國際機場的中場擴建工程提供電氣及通風系統；日出康城5期住宅發展項目的給排水安裝；白田邨重建計劃7及8期公共租賃房屋的電氣及消防安裝，及(2)位於澳門：新濠天地酒店發展項目的電氣安裝。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提交323份機電工程及環境服務項目標書（每個項目合約款項淨額相等於或超過100萬港元（如中標）），總投標淨額約100.344億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入由去年同期的16.093億港元增加1.6億港元或9.9%至17.693億港元，主要源自機電工程分部產生的收入增加1.536億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百萬港元	2015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機電工程*	1,738.5	1,584.9	153.6	9.7%
環境管理服務*	30.8	24.4	6.4	26.2%
總計	1,769.3	1,609.3	160.0	9.9%

\* 分部收入不包括集團內分部間銷售。

- 機電工程(電氣及機械)：此分部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的主要增長動力，佔本集團總收入98.3%(2015年：98.5%)。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其收入由15.849億港元增加9.7%至17.385億港元，主要由於安裝分部收入增加，包括多個香港及中國主要機電工程項目開始於回顧期間產生收入。惟升幅被回顧期間內竣工的澳門五星級酒店及度假村發展項目(「路氹度假村項目」)及路氹城某著名酒店的貢獻減少部分抵銷。
- 環境管理服務：此業務分部的收入貢獻由2,440萬港元增至3,080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2%。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環境相關合約及維護服務(主要包括水處理及生物科技安裝及保養服務)所得收入均告上升。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百萬港元	2015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香港	1,381.6	1,041.4	340.2	32.7%
中國	274.3	167.0	107.3	64.3%
澳門	113.4	400.9	(287.5)	(71.7%)
總計	1,769.3	1,609.3	160.0	9.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香港：來自本港的收入由去年同期10.414億港元增加3.402億港元或32.7%至回顧期間13.816億港元。增幅主要源於多項大型安裝項目帶來重大營業額，包括黃竹坑港怡醫院的機電安裝及65C1區將軍澳地段第112號住宅發展項目的給排水安裝，其於回顧期間有重大進展，並令香港對本集團總收入的佔比由64.7%增至78.1%。
- 中國：來自中國的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1.670億港元增加64.3%至回顧期間2.743億港元，地區所佔比例由10.4%增至15.5%。收入增加1.073億港元乃由於兩個主要安裝項目(即武漢一個寫字樓發展項目及一個酒店發展項目)開展，其於2016年取得及於回顧期間開始產生收入。
- 澳門：來自澳門的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4.009億港元減少71.7%至回顧期間1.134億港元，地區所佔比例由24.9%減至6.4%。跌幅源於兩個主要項目(即路氹度假村項目及路氹城某著名酒店)於去年同期已大致落成。此外，於回顧期間獲授的較大規模合約的工程剛剛開展，未有為該區帶來收入。

## 毛利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1.891億港元增加650萬港元或3.4%至回顧期間1.956億港元，而整體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為11.1%(2015年12月31日：11.8%)。毛利增加與本集團整體收入顯著增長大致相符，當中機電工程業務於回顧期間錄得毛利增長，而其分部毛利率維持10.8%(2015年12月31日：11.5%)。環境管理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由26.2%上升至26.6%，主要由於生物技術保養服務及水處理保養服務的收入增加，且毛利率較高。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機電工程	187.4	10.8	182.7	11.5
環境管理服務	8.2	26.6	6.4	26.2
總計	195.6	11.1	189.1	11.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回顧期間，其他虧損淨額(金額為20萬港元(2015年12月31日：其他收益淨額50萬港元))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及匯兌虧損淨額。

## 財務收入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680萬港元(2015年12月31日：510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銀行存款平均本金額增加。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8.8%至1.001億港元，去年同期則為1.098億港元。減幅970萬港元主要由於上一期間產生的上市開支1,680萬港元並無於回顧期間再次產生。該影響被年度薪金增幅及增聘人手應付業務擴張導致員工成本上升，以及本集團總辦事處的租賃裝修折舊增加部分抵銷。

## 稅項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去年同期的11.2%增至19.3%。上一期間的實際稅率較低乃由於單一次確認合營項目的遞延稅項資產580萬港元，其於回顧期間並無再次產生。

## 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回顧期間的溢利由去年同期的7,540萬港元增加9.2%或690萬港元至8,230萬港元。增幅乃主要由於合約收入(大多數來自核心業務分部)增加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因非經常性上市開支而減少，其被本集團較高經營溢利的相關稅務費用部分抵銷。本集團的純利率於回顧期間維持穩定，為4.7%(2015年12月31日：4.7%)。

## 其他全面虧損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其他全面虧損1,630萬港元，反映就中國業務投資淨額換算人民幣(「人民幣」)貶值致使匯兌儲備減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及庫務職能由香港總部中央管理及控制。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13.000億港元，其中68%、29%及3%分別以港元、人民幣及其他貨幣計值(2016年6月30日：分別為68%、28%及4%)。與2016年6月30日的13.259億港元比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2,590萬港元至13.000億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4,230萬港元及為收購物業持有集團支付按金2,850萬港元，惟被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增加所部分抵銷。

本集團實行庫務政策時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措施，於整個報告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貸及未償還借貸(2016年6月30日：無)。因此，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借貸除以總權益)維持於零。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涉及銀行透支、銀行貸款、銀行擔保及/或貿易融資)為10.665億港元(2016年6月30日：11.192億港元)，當中3.372億港元(2016年6月30日：3.293億港元)已用作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本集團認為其擁有充裕的已作實及未動用銀行融資，可應付其現有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需要。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及中國營運，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本公司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並通過密切監察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外匯風險。其將於需要時考慮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風險。

由於我們的部分業務在中國進行，我們的部分資產及負債亦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該等資產及負債來自於中國業務的淨投資，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為2.253億港元。將該等中國業務的財務報表由人民幣(該等中國業務的功能貨幣)換算為港元(集團的呈報貨幣)產生的外幣換算不會影響我們的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並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回顧期間，人民幣兌港元波動為5.1%(透過比較回顧期間內人民幣兌港元的最高匯率與最低匯率差異)。

於2016年12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再升值/貶值5.0%，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其他全面收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30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15年12月10日(本公司的上市日期)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來自全球發售(見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6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2.645億港元已按下列用途使用：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投資／收購從事弱電系統工程安裝及維護的公司	81.6	0.9	80.7
發展環保管理業務	51.0	1.4	49.6
經營在建的機電工程項目及預期項目	47.4	47.4	–
員工相關額外開支	20.0	0.7	19.3
發展及提升設計能力	19.3	7.5	11.8
優化測試實驗室	12.2	2.9	9.3
升級公司資訊科技系統及軟件	8.0	1.9	6.1
一般營運資金	25.0	18.2	6.8
總計	264.5	80.9	183.6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動用2,370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主要以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認可金融機構的短期存款或定期存款持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資本承擔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一個物業持有集團產生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2.565億港元，收購之總代價為2.850億港元，當中2,850萬港元已於回顧期間支付及於2016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記錄為非流動按金。收購相關物業旨在用作本集團成員公司的額外辦事處物業，以及減低本集團長遠的辦事處物業租賃成本。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6年10月5日及2017年1月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25日的通函。

## 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16年6月30日：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會計政策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樓宇可以成本模式或重估模式入賬。自2016年7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會計政策與行業常規統一，並改為採用成本模式入賬租賃土地及樓宇，而非重估模式。該自願性會計政策變動讓本集團可於其財務報表就其表現及財務狀況提供可靠及較有關的資料。有關變動的影響主要為重列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至其過往成本。根據新會計政策，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總權益由9.012億港元重列為8.228億港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7,460萬港元重列為7,540萬港元。變動詳情及相關財務影響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c)。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1,622名僱員(2015年12月31日：1,609名)。回顧期間的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福利)為2.760億港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577億港元)。僱員總數增加與回顧期間於香港的機電工程分部獲得的項目及在建項目數目相符。

本集團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方案，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固定薪水加上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專門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向上流動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我們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從而釐定其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提供獎勵，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該計劃亦使我們能夠吸納及招募擁有對本集團有價值的知識、才能及經驗的高質素僱員。

本集團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進行登記。本集團已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且已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作出相關供款。

## 前景

憑藉市場領導地位，加上優秀往績記錄、穩健客戶網絡及充裕財務儲備，本集團將得以繼續物色收購機會及招聘適任的專業人才，協助發掘新市場商機及擴展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的地域覆蓋。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發揮其核心強項，藉以提升客戶滿意度並確保業務可持續增長及獲利。董事會深信，透過我們努力不懈，本集團能夠爭取最大股東價值及改善企業形象，並且能提升於機電工程行業的地位。

目前，於香港的機電工程分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及毛利超過50%，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雖然香港的分部表現令人滿意，但本集團仍然竭力拓展於其他地區的市場佔有率。最近亦新設弱電系統工程職能的團隊以促進業務擴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機電工程分部

### 香港

香港政府推出一系列新政策措施，當中包括有利建造業的基建工程項目，於2015年，建造業佔香港本地生產總值的4.7%。根據建造業議會(CIC)的工程開支估計，未來數年機電工程開支於公營部門及私營部門將分別增至超過每年150億港元及250億港元。公私營項目合共能創造大量職位，於香港經濟不明朗的時勢下格外重要。

根據2017年施政報告所述，香港政府的長遠房屋策略是繼續增加土地及房屋供應。根據政府預測，未來十年將提供460,000個住宅單位，當中包括200,000個公營房屋單位、80,000個資助出售單位及180,000個私人房屋單位。

此外，香港政府全力推動新地區發展及新市鎮拓展，包括古洞北、粉嶺北、東涌、洪水橋及元朗南，並將研究將將軍澳第137區發展作住宅、商業發展及其他相關用途。

為迎接人口老化帶來的挑戰，香港政府過去十年預留2,000億港元推動一個為期十年的總體醫院發展計劃，其中包括瑪麗醫院、廣華醫院、聯合醫院及葵涌醫院的重建工程，位於啟德發展區的一家急症全科醫院工程，及多家醫院的重建或擴建工程，例如屯門醫院手術室樓、威爾斯親王醫院及北區醫院，以上項目將於未來十年提供5,000個公立醫院額外床位及94個新手術室。此外，政府決定在2018/19年度出資在將軍澳興建中醫醫院。

除上文所述外，沙田至中環線工程、西九文化區的投資、鐵路沿線物業發展、市區重建項目、啟德發展區計劃(包括一項多用途運動綜合設施)、鑽石山綜合發展區、灣仔會議及展覽場地擴充、香港國際機場興建第三條跑道及擴建機場現時的二號客運站，使成為提供全面服務的航站、與港珠澳大橋相關的大嶼山發展計劃，以及作為智慧城市區試點的「起動九龍東」計劃(包括觀塘重建及活化工廈)，相信必有助推動香港建造業於未來十年的發展。

香港建造工程行業正面對多種問題及嚴峻挑戰。現時，香港機電工程服務行業的工人數目超過50,000人，創歷史高位。然而，根據預測，建造業勞工短缺情況頗為嚴重，未來幾年熟練工人欠缺約10,000至15,000人，加上勞動力老化，導致勞動成本上升，因而推高建築成本。議會拉布拖延政府授出新公營工程合約，進一步推高建築成本。因此，本集團盡力維持較穩定的人手，並留聘忠誠的員工，藉此維持競爭力。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目前所得數據顯示，香港現時有超過1,700座商業樓宇、1,600座工業樓宇及24,000座住宅樓宇的樓齡超過20年。因此，就機電工程服務的維護業務部門而言，預料各類高級商業大樓、公營部門和教育機構尋求優質承辦商服務以助其物業維持最佳狀況的長期維護合約需求會持續增長。我們預期，經過近期執行強制驗樓計劃及《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香港法例第610章)後，裝修工程、系統升級及替換工程方面的收益將會上升。大型改建、增建及系統翻新工程亦勢將令維護業務部門錄得可觀回報。

本集團的維護業務團隊最近獲國內一家製冷機主要廠商委任，作為該廠商之港澳獨家服務代理。服務協議包括製冷機測試和調試及啟動，售後維修及保養服務。我們相信此分部將為本集團貢獻穩定回報。

往後，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爭取大型工程項目，包括政府設計和建築合約、公共基建工程、醫院發展項目、公營出租及資助房屋項目，以及私人商業及住宅樓宇項目。本集團亦矢志為維護服務市場爭取更多的長期維護合約以及改建及增建工程。

## 澳門

於2016年，澳門博彩市場的47間賭場為澳門帶來收入總額達290億美元，約為拉斯維加斯的五倍。澳門的建築及機電工程部門所承接的許多相關項目，是行業過去幾年表現優秀的原因。然而，隨著多個大型賭場項目如期於2016年竣工，加上當地旅遊及博彩行業仍然停滯不前，未見全面復甦，澳門建築及工程業界預料將經歷一段整固期。

然而，酒店及賭場對翻新及裝修工程的需求持續。再者，澳門的房屋需求強勁，並計劃擴建澳門國際機場、聘請香港地鐵有限公司負責新輕軌系統的項目管理，以及「離島醫療綜合體」投資，預期未來數年將為本集團在澳門帶來新商機。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首個五年發展計劃及啟動新城A區及港珠澳大橋珠海澳門人工島的填海項目，預料可提供土地興建28,000個公營房屋單位及4,000個私營房屋單位。受惠於旅遊業增長，預計澳門的客房數目將由2016年3月的32,000間(相當於106間酒店及旅舍)增至2019年的44,000間。

將澳門定位為全球旅遊及娛樂中心的典範城市，能回應澳門對經濟充份多元化及可持續發展的需求。預料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將繼續監察博彩業的發展步伐，同時積極推動澳門綜合旅遊業成長，促進非博彩項目的發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中國

在全球經濟放緩和中國物業過度供應的環境下，中國的經濟增長很可能繼續走下坡，並拖慢物業建造市場的步速。本集團依循審慎態度在這個市場經營業務發展，專注於為香港及外國投資者大型物業發展項目提供機電服務。除了北京及上海這兩個核心據點外，本集團亦於中國其他一線及二線城市建立據點，例如天津、大連、瀋陽、成都、武漢、長沙及南京等。

本公司曾於1990年代和2000年代在東南亞(包括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越南及菲律賓等)完成若干項目。隨著十三五規劃提出「一帶一路」倡議，本公司現正積極嘗試參與由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支持在其他東南亞地區(例如緬甸、老撾及印尼)的相關建造和基建項目。

另外，三個廣東自由貿易區試點(即橫琴、前海及南沙)急速發展，將為本集團帶來全新商機。

近年，本集團於中國提供項目管理服務，涉及瀋陽一個國際展覽中心發展項目、天津及廣州兩座高層綜合商廈，及北京一座寫字樓商廈。我們深信，以本集團在市場的高知名度及於此範疇內的強大增值機電項目管理專長，包括但不限於整合服務協調及製作綜合協調服務圖紙、建築信息建模技術、項目規劃、質量保證以及系統測試及調試等，對爭取在中國發展高端項目的外國及香港發展商，我們勢必是不二之選的夥伴。憑藉在中國機電安裝的豐富經驗，我們計劃將機電項目管理服務延伸至覆蓋中國的高端項目，以為本集團帶來穩定額外收入來源。

## 環境管理服務

社會日益重視清潔環境，令環境工程服務及產品需求有所增加。香港2017年施政報告強調，香港政府決心提升大廈能源效益及發展可再生能源。「綠化」是本集團的明確路向，可為客戶提供兼顧節能、使用可再生能源及環保技術的完整解決方案。

近期，香港法例第610章《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生效，有望能夠為環保顧問服務帶來龐大潛力，行業可望有進一步發展。嚴格監控水污染及確保用水質素的測試將提高對我們實驗室水質測試服務的市場需求。海水和淡水處理及除臭產品，如電解氯化及生物除臭系統的需求日益增加亦將支持環境工程分部增長。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目前營運一間獲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認可的實驗室，專為淡水戶內設施、就優質供水認可計劃、淡水冷卻塔計劃及河水／海水水質基線監測設施下的淡水提供測試。該實驗室輔助本集團機電工程及環境工程分部的工作。此外，我們繼續就可能對網絡樓宇能源管理系統及水處理納米技術的投資加以評估，以緊握環境工程界別中潛在環境評估及改善服務市場的潛在商機。

歸納而言，由於本集團提供全面機電工程及環境工程服務，並在香港、中國及澳門擁有穩健的機電工程業務，我們已準備就緒抓住上述基建及大型項目帶來的龐大商機。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7至4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7年2月23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http://www.pwchk.com)

#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5	<b>1,769,315</b>	1,609,317
銷售成本		<b>(1,573,761)</b>	(1,420,208)
毛利		<b>195,554</b>	189,10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b>(212)</b>	5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100,142)</b>	(109,807)
經營溢利	7	<b>95,200</b>	79,851
財務收入		<b>6,766</b>	5,101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01,966</b>	84,952
所得稅開支	8	<b>(19,666)</b>	(9,527)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82,300</b>	75,425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盈利(以每股港元列值)			
— 基本及攤薄	9	<b>0.18</b>	0.24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82,300	75,425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16,264)	(16,371)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6,264)	(16,371)
本期間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66,036	59,054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經重列)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94,418	94,414
土地使用權	11	22,549	23,087
無形資產	11	35,136	35,3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68	4,581
按金	12	28,500	—
		<b>184,471</b>	157,40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321	17,733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222,318	317,0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721,364	842,27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99,977	1,325,926
		<b>2,258,980</b>	2,503,017
<b>總資產</b>		<b>2,443,451</b>	2,660,420
<b>權益</b>			
股本	13	45,000	45,000
儲備		801,577	777,841
<b>總權益</b>		<b>846,577</b>	822,841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309	29,817
<b>流動負債</b>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847,949	1,138,36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698,701	654,923
應付稅項		26,915	14,471
		<b>1,573,565</b>	1,807,762
<b>總負債</b>		<b>1,596,874</b>	1,837,579
<b>總權益及負債</b>		<b>2,443,451</b>	2,660,420
<b>流動資產淨額</b>		<b>685,415</b>	695,255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69,886</b>	852,65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16年7月1日，按先前呈報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附註2)	45,000	856,168	901,168
	—	(78,327)	(78,327)
於2016年7月1日，經重列	45,000	777,841	822,841
本期間溢利	—	82,300	82,300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兌換差額	—	(16,264)	(16,264)
全面收入總額	—	66,036	66,036
與擁有人交易：			
股息	—	(42,300)	(42,300)
於2016年12月31日	45,000	801,577	846,577
於2015年7月1日，按先前呈報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附註2)	30,000	466,162	496,162
	—	(76,968)	(76,968)
於2015年7月1日，經重列	30,000	389,194	419,194
本期間溢利，經重列	—	75,425	75,425
其他全面收入，經重列			
貨幣兌換差額	—	(16,371)	(16,371)
全面收入總額，經重列	—	59,054	59,054
與擁有人交易：			
發行股份	15,000	271,489	286,489
於2015年12月31日，經重列	45,000	719,737	764,737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所得現金	16 (a)	75,117	221,969
已付香港利得稅		(8,980)	(5,330)
已付中國內地及澳門所得稅		(3,585)	(8,84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62,552</b>	207,798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360)	(5,678)
就收購一個物業控股集團所付按金		(28,5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所得款項		16	244
定期存款減少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		42,000	–
已收利息		6,766	5,10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13,922</b>	(333)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付股息		(42,300)	–
已付上市開支		–	(35,846)
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		–	309,37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42,300)</b>	273,529
<b>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34,174</b>	480,994
<b>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匯兌差額	16 (b)	1,273,926	612,52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23)	(18,7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289,977</b>	1,074,791
定期存款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		1,299,977	1,074,7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89,977</b>	1,074,791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2015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機電工程服務、建築材料買賣及環保產品貿易，以及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提供相關工程及諮詢服務。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認為，杜惠愷先生為最終控股股東(「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呈列。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7年2月23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授權刊發。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而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者一致，惟附註(a)所進一步詳述之採納準則修訂，以及附註(c)所載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中期期間收入的稅項乃使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的適用稅率累計。

### (a) 採納準則修訂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採納以下現有準則的修訂及改進，其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且與本集團經營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年度改進項目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改進

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及改進已頒佈但於2016年12月3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並未獲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2017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益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2018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準則以及準則修訂及改進對本集團的影響，其部分與本集團經營有關及將致使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的會計政策、披露及計量改變。然而，本集團未能確定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 (c) 租賃土地及樓宇會計政策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樓宇於初步確認後可以成本模式或重估模式入賬。往年，本集團使用重估模式入賬其租賃土地及樓宇。自2016年7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會計政策與行業常規統一，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其租賃土地及樓宇。此外，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預期不會於一般業務過程被出售，而是主要透過在本集團的經營中使用而收回物業蘊藏的未來經濟利益。董事認為，該會計政策變動讓本集團可於其財務報表就其表現及財務狀況提供可靠及較有關的資料。

由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採納成本模式，本集團已改變關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會計政策。該會計政策變動已藉重列於2016年6月30日的結餘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以追溯應用。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c) 租賃土地及樓宇會計政策變動(續)

(i) 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先前呈報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16號 採納成本 模式的影響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1,609,317	–	1,609,317
銷售成本	(1,420,208)	–	(1,420,208)
毛利	189,109	–	189,109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195	354	5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0,423)	616	(109,807)
經營溢利	78,881	970	79,851
財務收入	5,101	–	5,101
除所得稅前溢利	83,982	970	84,952
所得稅開支	(9,382)	(145)	(9,527)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74,600	825	75,425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 每股盈利(以每股港元列值)			
— 基本及攤薄	0.23	0.01	0.24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c) 租賃土地及樓宇會計政策變動(續)

(ii) 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影響：

	先前呈報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16號 採納成本 模式的影響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74,600	825	75,425
其他全面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虧損	(6,538)	6,538	—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虧損遞延所得稅	1,040	(1,040)	—
	(5,498)	5,498	—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簡明綜合收益表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16,375)	4	(16,371)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21,873)	5,502	(16,371)
本期間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52,727	6,327	59,054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c) 租賃土地及樓宇會計政策變動(續)

(iii) 對於2016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先前呈報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16號 採納成本 模式的影響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409	(92,995)	94,414
土地使用權	23,087	–	23,087
無形資產	35,321	–	35,3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81	–	4,581
	250,398	(92,995)	157,40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733	–	17,733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317,082	–	317,0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42,276	–	842,27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25,926	–	1,325,926
	2,503,017	–	2,503,017
<b>總資產</b>	2,753,415	(92,995)	2,660,420
<b>權益</b>			
股本	45,000	–	45,000
儲備	856,168	(78,327)	777,841
<b>總權益</b>	901,168	(78,327)	822,841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485	(14,668)	29,817
<b>流動負債</b>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1,138,368	–	1,138,36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4,923	–	654,923
應付稅項	14,471	–	14,471
	1,807,762	–	1,807,762
<b>總負債</b>	1,852,247	(14,668)	1,837,579
<b>總權益及負債</b>	2,753,415	(92,995)	2,660,420
<b>流動資產淨額</b>	695,255	–	695,255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945,653	(92,995)	852,65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臨若干財務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載入年度財務報表所須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自年結日起，風險管理政策概無變動。

### 3.2 公平值估計

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該等資產及負債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對會計政策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構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出入。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時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為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本集團的收入為電氣及機械（「機電」）工程服務收入、環境服務收入及買賣建築材料的收入。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入		
合約	1,648,355	1,496,053
維護服務	56,058	46,694
銷售貨品	64,902	66,570
	<b>1,769,315</b>	1,609,317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而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成立兩個主要業務分部：

- (i) 機電工程 — 提供工程服務及買賣建築材料；
- (ii) 環境管理服務 — 買賣環保產品及提供相關工程及諮詢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部經營溢利的計量不包括未分配企業開支及非經常性事件的影響。此外，財務收入及成本並未分配予分部。

功能單位的經營開支會分配予有關分部，即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主要使用者。其他不能分配予指定分部及企業支出的共用服務經營開支，則計入未分配企業支出內。

分部間銷售乃按公平原則進行。

分部資產為分部於其營運活動所運用的有關營運資產。分部資產價值是以扣除可在財務狀況表列作直接抵銷的相關撥備後而釐定。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存貨、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分部負債為分部營運活動所產生的有關經營負債。除非該分部從事融資活動，否則分部負債不包括用作融資而非營運用途產生的其他債務。

於2016年12月31日，未分配資產指本公司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未分配負債為本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附註11)。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a) 於2016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以及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外部	1,738,482	30,833	—	1,769,315
收入—內部	4	2,391	(2,395)	—
總收入				1,769,315
除未分配企業開支前經營溢利	94,230	3,211	—	97,441
未分配企業開支				(2,241)
經營溢利				95,200
財務收入淨額				6,7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966
所得稅開支				(19,666)
期內溢利				82,300
其他項目				
折舊	4,748	1,054	—	5,802
無形資產攤銷	185	—	—	185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1	—	—	301

於2016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244,912	38,622	2,283,534
未分配資產			159,917
資產總值			2,443,451
分部負債	1,581,521	13,453	1,594,974
未分配負債			1,900
負債總額			1,596,874
資本開支總額	5,591	769	6,360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及於2016年6月30日(經重列)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經重列)及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分部間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 外部	1,584,884	24,433	—	1,609,317
收入 — 內部	6,473	2,917	(9,390)	—
總收入				1,609,317
除未分配企業開支前經營溢利	97,824	2,310	—	100,134
未分配企業開支				(20,283)
經營溢利				79,851
財務收入淨額				5,101
除所得稅前溢利				84,952
所得稅開支				(9,527)
期內溢利				75,425
其他項目				
折舊	3,465	776	—	4,241
無形資產攤銷	185	—	—	185
土地使用權攤銷	285	—	—	285

於2016年6月30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機電工程 千港元	環境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458,022	39,626	2,497,648
未分配資產			162,772
資產總值			2,660,420
分部負債	1,822,927	13,109	1,836,036
未分配負債			1,543
負債總額			1,837,579
資本開支總額	19,548	5,799	25,347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按地域劃分的外部客戶收入乃根據客戶地理位置釐定。

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分配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1,381,569	1,041,404
中國內地	274,353	167,020
澳門	113,393	400,893
	<b>1,769,315</b>	<b>1,609,317</b>

根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分配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經重列)如下：

	於2016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6月30日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	122,963	94,319
中國內地	26,737	27,293
澳門	30,903	31,210
	<b>180,603</b>	<b>152,822</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0)	3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虧損)/收益淨額	(291)	170
雜項	239	13
	(212)	549

## 7 經營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36,611	37,741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06,707	496,339
分包費用	831,773	631,332
存貨撥備	285	–
存貨撥備撥回	–	(7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40)	–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1	285
無形資產攤銷	185	1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02	4,24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16,020	14,234
減：進行中之合約項下已撥充的經營租賃租金	(1,993)	(1,76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264,272	245,110
界定供款計劃退休金成本	11,770	12,632
減：確認進行中合約項下先前已撥充之員工成本/(已撥充之員工成本)	656	(8,026)
上市開支	–	16,760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8,973	7,863
中國內地稅項	8,169	7,989
澳門稅項	1,440	297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9	(3,125)
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	965	(3,497)
	<b>19,666</b>	<b>9,527</b>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15年:16.5%)計提。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適用稅率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該等稅率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分別介乎12%至25%。

## 9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2,300	75,425
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50,000	318,750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18	0.24

###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0 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4港仙(2015年：每股5.0港仙)。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b>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b>			
於2016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如先前呈報	187,409	23,087	35,321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92,995)	—	—
經重列	94,414	23,087	35,321
添置	6,360	—	—
出售	(307)	—	—
匯兌差額	(247)	(237)	—
折舊及攤銷支出	(5,802)	(301)	(185)
於2016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94,418	22,549	35,136
<b>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b>			
於2015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如先前呈報	172,582	24,075	35,691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91,326)	—	—
經重列	81,256	24,075	35,691
添置	5,678	—	—
出售	(74)	—	—
匯兌差額	(228)	(270)	—
折舊及攤銷支出	(4,241)	(285)	(185)
於2015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經重列	82,391	23,520	35,50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179,053	137,801
關連公司(附註17(c))	84,880	172,026
	<b>263,933</b>	309,827
減：減值撥備		
第三方	(6,634)	(6,674)
	<b>257,299</b>	303,153
應收保修金		
第三方	164,990	160,977
關連公司(附註17(c))	218,614	188,918
	<b>383,604</b>	349,895
應計合約收入	42,804	160,27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66,157	28,958
	<b>749,864</b>	842,276
減：非即期部分 — 按金(附註)	(28,500)	—
	<b>721,364</b>	842,276

附註：結餘指收購物業持有集團的已付按金。

一般而言，概不會就買賣建築材料授予零售客戶信貸期。一般授予不同業務分部的其他客戶的信貸期概述如下：

	信貸期
機電工程	30–60日
環境管理服務	30–60日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連方屬貿易性質的款項)(根據發票到期日及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232,523	280,308
91至180日	13,430	9,115
180日以上	11,346	13,730
	<b>257,299</b>	<b>303,153</b>

## 13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份數目如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	450,000,000	45,000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76,319	81,772
應付票據		
第三方	6,651	6,708
應付保修金		
第三方	225,393	209,125
關連公司	-	14
	<b>225,393</b>	<b>209,139</b>
應計開支	72,875	97,454
承包成本撥備	196,457	230,63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21,006	29,217
	<b>698,701</b>	<b>654,923</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連方屬貿易性質的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1至90日	72,809	79,833
91至180日	1,985	419
180日以上	1,525	1,520
	<b>76,319</b>	<b>81,772</b>

## 15 資本承擔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56,500	99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a) 經營溢利與營運產生現金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經重列)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966	84,952
利息收入	(6,766)	(5,101)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1	285
無形資產攤銷	185	1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02	4,241
存貨撥備	285	–
存貨撥備撥回	–	(7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40)	–
上市開支	–	16,7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91	(170)
未變現匯兌差額	(2,092)	(1,11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99,932	99,316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2,127	815
—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淨額	(197,321)	211,43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697	(3,672)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2,682	(86,710)
— 與關連公司的結餘	–	782
營運所得現金	75,117	221,969

(b) 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差異主要源自按期末之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另有披露者外，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與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且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關連方載列如下：

名稱	關係
豐盛創建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國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僑樂服務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新域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附註 i
富城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豐盛創建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i
DMI Development Limited	附註 i
向基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 i
安航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 i
Power E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i
上海豐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上實南洋大酒店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豐順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豐濤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 i
豐盛珠寶有限公司	附註 i
大眾安全警衛(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
新中國洗衣有限公司	附註 i
惠康環境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
惠康滅蟲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
香島園藝有限公司	附註 i
上海上實南洋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四季酒店	附註 i
Great City Developments Company Limited	附註 i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建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盛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僑樂房地產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大連僑樂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Anway Limited	附註 ii
新世界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耀聯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 ii
Gammon – Hip Hing Joint Venture	附註 ii
香島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愉景新城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祥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京廣中心有限公司	附註 ii
K11 Concepts Limited	附註 ii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關連方載列如下：(續)

名稱	關係
新城策劃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建築(中國)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嘉業(武漢)有限公司	附註 ii
湖南梓山湖置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湖南成功新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ii
湖南新城新世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安信(天津)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天津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周大福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附註 ii
Chow Tai Fook Jewellery and Watch (Macau) Limited	附註 ii
廣州市新樂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East Concept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ii
周大福鐘錶(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i
GH Hotel Company Limited(前稱君悅大酒店有限公司)	附註 ii
Head Step Limited T/A Pentahotel HK Kowloon	附註 ii
新世界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電訊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 ii
New World Tower Company Limited	附註 ii
Pridemax Limited	附註 ii
香港萬麗海景酒店	附註 ii
壹號車場有限公司	附註 ii
達利發展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ii
HH – CW Joint Venture	附註 ii
ATL Logistics Centre Hong Kong Limited	附註 ii
滙秀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協興聯營公司	附註 ii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附註 ii
惠保(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 ii
惠保建築有限公司	附註 ii
深圳拓勁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發展(武漢)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天津新世界環渤海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周大福慈善基金	附註 ii
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設施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發展策劃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 ii
鹽城新世界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新世界百貨集團上海匯雅百貨有限公司	附註 ii
成都心怡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 (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關連方載列如下：(續)

名稱	關係
新世界(瀋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K11 Select Limited	附註 ii
Victoria Nursery	附註 ii
北京新策項目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 ii
Hip Hing – Hanison Joint Venture	附註 ii
上海三聯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 ii
大連新世界大廈有限公司	附註 ii
北京麗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 ii

附註：

- (i) 該等公司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 (ii) 該等關連公司包括主要管理人員為最終控股股東直系家族成員的公司。

##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合約收入(附註i)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19,593	35,422
其他關連公司	903,921	686,099
	<b>923,514</b>	<b>721,521</b>
保險經紀服務開支(附註ii)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12,446	12,394
租金開支(附註iii)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4,205	2,219
其他關連公司	132	90
	<b>4,337</b>	<b>2,309</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 (續)

###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續)

附註：

- (i) 提供合約工程的收入主要根據各自之合約收取。
- (ii) 保險經紀服務開支主要根據各自之保險保單收取。
- (iii) 租金開支主要根據各自之租賃協議收取。
- (iv) 上述關連方交易乃根據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

### (c)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9,569	15,770
其他關連公司	75,311	156,256
	<b>84,880</b>	172,026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2,624	5,541
其他關連公司	106,632	205,845
	<b>109,256</b>	211,386
應付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11,156	4,990
其他關連公司	476,879	652,567
	<b>488,035</b>	657,557
應收保修金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關連公司	1,815	530
其他關連公司	216,799	188,388
	<b>218,614</b>	188,918
合約工程應收墊款		
其他關連公司	-	5,759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7 關連方交易 (續)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袍金	575	108
薪金及其他酬金	17,384	13,559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764	756
	<b>18,723</b>	<b>14,423</b>

## 18 期後事項

已於2017年1月9日完成收購一個物業持有集團，其持有位於香港九龍灣其士商業中心17樓的物業。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7.4港仙(2015年：5.0港仙)。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予於2017年3月15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已登記的股東。股息單將於2017年3月22日(星期三)或前後寄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獲享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詳情列載如下：

除息日期	2017年3月10日
提交過戶文件辦理登記手續的最後時限	2017年3月13日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7年3月14日至15日(包括首尾兩日)
記錄日期	2017年3月15日
中期股息派付日期	2017年3月22日或前後

於上述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符資格獲享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上述最後時限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 其他資料

## 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已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的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目前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企業管治守則合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 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證券交易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其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證券交易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15–2016年度年報刊發以來的董事資料變動列載如下：

1. 鄭志強先生於2016年9月獲委任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在希臘雅典上市。
2. 由2017年1月1日起，黃國堅先生由董事會副主席兼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而執行董事林焯瀚先生則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3. 於2017年1月3日，Equal Merit Holdings Limited(「Equal Merit」，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林焯瀚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收購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的1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2%。
4. 於2017年1月3日，Frontier Star Limited(「Frontier Star」，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國堅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出售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的10,000,000股股份。於該宗出售後，黃國堅先生持有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的3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7%。
5. 許照中先生於中國珠海市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的政協委員任命於2017年1月完結。

除上文所述外，自本公司2015–2016年度年報刊發以來，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及13.51(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變動。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相聯法團的普通股的好倉 — 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姓名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sup>(5)</sup>
	實益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鄭家純博士	90,000,000 <sup>(1)</sup>	—	18%
黃國堅先生	—	45,000,000 <sup>(2)</sup>	9%
杜家駒先生	—	45,000,000 <sup>(3)</sup>	9%
李國邦先生	—	5,000,000 <sup>(4)</sup>	1%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周大福代理人有限公司(「周大福代理人」)為鄭家純博士持有。
- (2) 該等股份由Frontier Star持有。於2017年1月3日，Frontier Star出售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的10,000,000股股份予Equal Merit，該公司由本公司董事林煒瀚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於該宗出售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黃國堅先生持有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的3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7%，而林煒瀚先生則持有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的1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2%。
- (3) 該等股份由Master Empire Group Limited(「Master Empire」)及富高勝企業有限公司(「富高勝企業」)分別持有25,000,000股及20,000,000股，該等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杜家駒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 (4) 該等股份由Lagoon Treasure Limited(「Lagoon Treasure」)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國邦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 (5) 股權百分比是根據於2016年12月31日的5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2016年12月31日，有關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sup>(5)</sup>
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337,500,000 <sup>(1)</sup>	75.00%
Sino Spring Global Limited（「Sino Spring」）	受控法團權益	337,500,000 <sup>(1及2)</sup>	75.00%
杜惠愷先生（「杜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37,500,000 <sup>(1及2)</sup>	75.00%
杜鄭秀霞女士（「杜女士」）	配偶權益	337,500,000 <sup>(1、2及3)</sup>	75.00%
RAYS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RAYS Capital」）	投資經理	22,977,000 <sup>(4)</sup>	5.11%
Ruan David Ching-chi 先生（「Ruan 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2,977,000 <sup>(4)</sup>	5.11%
Yip Yok Tak Amy 女士（「Yip 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22,977,000 <sup>(4)</sup>	5.11%

附註：

(1) 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 Sino Spring、Frontier Star、Master Empire、富高勝企業、鄭家純博士（透過周大福代理人）及 Lagoon Treasure 實益擁有 63%、9%、5%、4%、18% 及 1% 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Sino Spring 被視為於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繼 Frontier Star 於 2017 年 1 月 3 日出售 10,000,000 股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予 Equal Merit 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豐盛創建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 Sino Spring、Frontier Star、Equal Merit、Master Empire、富高勝企業、鄭家純博士（透過周大福代理人）及 Lagoon Treasure 實益擁有 63%、7%、2%、5%、4%、18% 及 1% 權益。

(2) Sino Spring 為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由杜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杜先生被視為於 Sino Spring 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杜女士是杜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杜女士被當作於杜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RAYS Capital 由 Ruan 先生及 Yip 女士分別實益擁有 50% 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Ruan 先生及 Yip 女士均被視為於 RAYS Capital 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股權百分比乃根據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450,000,000 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概無其他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 2015 年 11 月 20 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自採納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非執行董事

鄭家純博士(主席)  
黃國堅先生

### 執行董事

林焯瀚先生(副主席)  
潘樂祺先生(首席執行官)  
杜家駒先生  
李國邦先生  
孫強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許照中先生  
李均雄先生  
唐玉麟博士

###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許照中先生  
李均雄先生  
唐玉麟博士

### 薪酬委員會

許照中先生(主席)  
李均雄先生  
唐玉麟博士  
林焯瀚先生  
潘樂祺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李均雄先生(主席)  
許照中先生  
唐玉麟博士  
潘樂祺先生  
杜家駒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李國邦先生  
陳祖偉先生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合規顧問

鎧盛資本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Crédit Agricole Corporate and Investment Bank  
香港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開道8號  
其士商業中心  
8樓801-810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股份代號

331

## 投資者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一期2401-02室  
電話：(852) 2864 4806  
電郵：ir@fseng.com.hk

## 網址

www.fseng.com.hk